



中华会计网校 编
www.chinaacc.com

梦想成真 系列丛书

2006年全国会计专业技术资格统一考试

答疑解惑

中级会计实务

2006年

中华会计网校推荐
赠一周免费听课

人民出版社

梦想成真 系列丛书

2006年全国会计专业技术资格统一考试

答疑解惑

中级会计实务

中华会计网校 编

编委会

杨闻萍
于德惠

郭建华
何泽水

路国平
魏红元

施元冲
贺建

叶邦银
苏江

孙贤林
谢树志

王珏
彭良波

李秀真

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全国会计专业技术资格统一考试梦想成真系列丛书——中级会计实务(答疑解惑)/中华会计网校 编

(全国会计专业技术资格统一考试梦想成真系列丛书)

ISBN 7-01-005178-X

I. 全… II. 中… III. 会计—资格考核—自学参考资料 IV. F2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5)第 113673 号

中级会计实务(答疑解惑)

ZHONGJI KUAIRI SHIWU (DAYIJIEHUO)

编 著: 中华会计网校

责任编辑: 骆 蓉

出 版: **人民出版社**

发 行: 人民东方图书销售中心
中华会计网校财会书店

地 址: 北京朝阳门内大街 166 号

邮政编码: 100706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中兴印刷有限公司.

版 次: 2005 年 10 月第 1 版

印 次: 2005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开 本: 787 毫米×1092 毫米 1/16

印 张: 14.5

字 数: 326 千字

印 数: 0~20,000 册

书 号: 7-01-005178-X

定 价: 25.00 元

版权所有 盗版必究

人民东方图书销售中心 电话: 010-65250042 65257256 65136418

中华会计网校财会书店 电话: 010-82335001 85335002

前言

2006 年度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即将到来。广大考生除全面系统学习大纲、教材的内容以外,还迫切需要一套能在短时间内帮助自己掌握考试重点、难点、考点,迅速提高应试能力和答题技巧的高质量辅导用书以提高复习效率。中华会计网校“梦想成真”系列丛书自推出以来,受到了广大考生的一致好评,在总结历年“梦想成真”系列丛书成功经验的基础上,网校又组织了一大批国内优秀的会计考试命题专家和辅导专家,以考试教材、大纲为蓝本,以考试重点、难点为主线,精心编写了这套 2006 年全国会计专业技术资格统一考试“梦想成真”系列丛书。

中华会计网校(www.chinaacc.com)是国内权威、专业的会计远程教育网站,也是联合国教科文组织技术与职业教育培训在中国惟一试点项目。目前拥有注册学员数百万,据国际权威网站排名统计机构(www.alexa.com)数据显示,中华会计网校 2005 年 3 月 16 日全球网站综合实力排名第 461 位,高居中国教育类网站之首。中华会计网校成立至今,以其雄厚的师资力量、领先的课件技术、严谨的教学作风、极高的考试通过率,为我国财政系统培养了数百万名专业优秀人才,被广大会计人员亲切地誉为“会计人的网上家园”。网校汇集了来自北京、上海、武汉、南京、天津、石家庄、郑州、哈尔滨、大连、兰州、合肥、南昌、成都、贵阳、深圳等全国各地财经名校的名师,针对各地学员的不同需求,开展面向不同地域、不同人群的权威会计考试网上辅导。网校常年开展“初级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中级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高级会计师资格考试”、“注册会计师考试”、“注册税务师考试”、“注册资产评估师考试”、“高等教育自学考试”、“会计从业资格考试”、“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考试”、“初级、中级经济专业技术资格考试”、“ACCA /CAT 网上辅导”、“会计继续教育培训”、“会计实务操作”、“税务实务操作”、“研究生入学考试”、“成人高考”等网上辅导课程以及税务咨询、会计实务咨询、会计人员招聘求职等相关业务。

中华会计网校(www.chinaacc.com)于近期推出了一系列全新的服务政策:

- 先听课,后付费,注册、选课后,课程立即开通,7 天内满意再付款;
- 每年高达 30 万元巨额奖学金,重奖优秀学员;
- 光盘版课件免费“送课上门”;
- 全天 24 小时客户服务,周六、周日及节假日不休息。

《答疑解惑》是“梦想成真”系列丛书的第一部分,取材自网校学员答疑板数百万道问题中的精华,疑难解答详尽、深刻、透彻,针对性强,并随时通过互联网对新增问题进行

补充（对于教材、大纲中考生普遍关注的问题及本书勘误，网校会以电子《答疑周刊》的形式发布，并随时在网校“梦想成真”专区中公布）。将本书与 2006 年全国会计专业技术资格统一考试教材以及“梦想成真”系列丛书之《应试指南》、《全真模拟试卷》配合使用，可以加深对考试内容的理解和掌握，达到事半功倍的复习效果，本套图书具有以下特点：

- **编写权威专业：**由国内优秀会计考试命题专家和辅导专家精心编写。
- **重点难点突出：**汇集网校数百万注册学员的常见重点、难点问题，帮助和加强大家对知识点的熟练掌握。
- **解答详细准确：**网校百位名师对学员问题的准确、详尽解答，并对这些问题进行深度挖掘、提炼。

虽然力求完美，但由于时间有限，本书也许存在着一些不足和遗憾，希望广大读者多提宝贵意见。祝各位考生早日梦想成真！

本书编写委员会
2005 年 10 月

购书超值服务

购买中华会计网校 2006 年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梦想成真”系列丛书之《答疑解惑》，可获赠中华会计网校学习卡一张，学员凭赠卡上的卡号，登录中华会计网校（www.chinaacc.com）“梦想成真”系列丛书的专区后，即可享受如下超值服务：

- 获赠 7 天免费的网校学习时间
 - 获赠 24 小时在线答疑：读者若对本书中的内容存在任何疑问，可随时通过专设的答疑板提问，网校会在 24 小时之内给予及时满意的答复
 - 及时更新和勘误：对于教材、大纲中考生普遍关注的问题及本书勘误，网校会以电子《答疑周刊》的形式提供给学员，并随时在“梦想成真”专区中公布
 - 经申请可免费获赠中华会计网校北京总校 2006 年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辅导光盘
- 注意事项：**

- 赠卡有效期至 2006 年 5 月 31 日截止
 - 针对本书的答疑服务于 2006 年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结束时终止
- 服务信箱：book@chinaacc.com

目 录

第一部分 考点、热点、难点问题解答

第一章 总论	(3)
第二章 应收和预付款项	(8)
第三章 存货	(17)
第四章 投资	(33)
第五章 固定资产	(62)
第六章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	(74)
第七章 流动负债	(79)
第八章 长期负债	(89)
第九章 所有者权益	(106)
第十章 费用	(112)
第十一章 收入和利润	(117)
第十二章 债务重组	(137)
第十三章 非货币性交易	(150)
第十四章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会计差错更正	(156)
第十五章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73)
第十六章 财务会计报告	(185)
第十七章 预算会计	(207)

第二部分 二〇〇五年中级会计实务试题及答案详解

2005 年中级会计实务试题	(213)
2005 年中级会计实务试题参考答案及详细解析	(220)

第一部分

考点

热点

难点

问题解答

第一章 总论



1. 补贴收入和营业外收入是否属于收入?

【解答】补贴收入科目核算企业按规定实际收到的补贴收入(包括退还的增值税,但出口退税不在补贴收入中核算),或按销量或工作量等和国家规定的补助定额计算并按期给予的定额补贴。

营业外收入科目核算企业发生的与其生产经营无直接关系的各项收入,包括固定资产盘盈、处置固定资产净收益、非货币性交易收益、出售无形资产收益、罚款净收入和教育费附加返还款等。

收入是指企业在销售商品、提供劳务及让渡资产使用权等日常活动中形成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要特别注意是“日常活动”,所以处置固定资产净收入、补贴收入等这类非日常活动所产生的经济利益,不属于收入范畴,属于利得。

相应的处置固定资产净损失和自然灾害损失等计入营业外支出中的内容,也不是日常活动所产生的,不属于费用的范畴。

另外,因债权投资取得的利息收入及进行股权投资取得的股利收入,属于让渡资产使用权取得的收入,其具体的确认和计量应参照投资准则的规定处理。

【例题】下列各项中,符合收入会计要素定义,可以确认为收入的是()。

- A. 出售无形资产收取的价款
- B. 出售固定资产收取的价款
- C. 出售原材料收到的价款
- D. 出售长期股权投资收取的价款

【答案】C

【解析】收入是指企业在销售商品、提

供劳务及让渡资产使用权等日常活动中形成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要特别注意是“日常活动”。出售原材料属于与日常经营活动紧密相关的,符合收入会计要素定义。选项A、B、D都不属于企业的日常活动,所以都不符合题意。



2. 如何判断一项业务对资产、负债和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解答】解答这类题目关键要掌握两点:

(1)明确资产、负债和所有者权益的定义和分类。

资产是指过去的交易、事项形成并由企业拥有或者控制的资源,该资源预期会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资产按流动性分类,可分为流动资产、长期投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资产。

负债是指过去的交易、事项形成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预期会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负债按流动性分类,可分为流动负债和长期负债。

所有者权益是指所有者在企业资产中享有的经济利益,其金额为资产减去负债后的余额。所有者权益包括实收资本(或者股本)、资本公积、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其中,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又合称为留存收益。

(2)熟悉经济业务的账务处理

看到一项业务,能很快反应出其账务处理所涉及哪些科目(总账科目),进而判断对资产、负债和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我们可以通过例题来掌握这类题目的解题思路:

【例1】下列各项中，能够引起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同时发生变动的是()。

- A. 接受现金捐赠
- B. 股东大会通过现金股利分配方案
- C. 计提长期债券投资利息
- D. 以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答案】 B

【解析】解题思路：(1)写出会计分录；(2)判断科目类别；(3)选择正确答案。

选项 A：接受现金捐赠，编制会计分录：

借：现金(资产类科目)

贷：待转资产价值(负债类科目)

资产和负债同时增加。

选项 B：按照现行制度规定，董事会宣告现金股利时可以不进行账务处理，待股东大会通过时一起处理，未分配利润减少，应付股利增加，引起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同时发生变动，编制会计分录：

借：利润分配—应付普通股股利
(所有者权益类科目)

贷：应付股利(负债类科目)

选项 C：计提长期债券投资利息，增加资产和投资收益，编制会计分录：

借：长期债权投资—债券投资(应计利息)(或应收利息)(资产类科目)

贷：投资收益(损益类科目)

选项 D：以盈余公积弥补亏损，减少盈余公积，增加未分配利润，编制会计分录：

借：盈余公积(所有者权益类科目)

贷：利润分配—其他转入
(所有者权益类科目)

所有者权益内部的一增一减。

所以，应选 B。

【例2】下列项目中，能引起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同时发生变动的是()。

- A. 摊销无形资产价值
- B. 计提短期应付债券利息
- C. 发放股票股利
- D. 计提长期债券投资利息

【答案】 B

【解析】损益类的变动会通过影响净利润进而影响留存收益，影响所有者权益。

A. 摊销无形资产价值：

借：管理费用

贷：无形资产

会影响资产和所有者权益的变动；

B. 计提短期应付债券利息：

借：财务费用

贷：应付短期债券

会引起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同时发生变动，财务费用影响净利润，从而影响留存收益、所有者权益。

C. 发放股票股利：

借：利润分配—转作股本(或资本)的普通股股利

贷：股本(或实收资本)

所有者权益内部的增减变动。

D. 计提长期债券投资利息：

借：长期债权投资—债券投资
(应计利息)

贷：投资收益

资产增加，投资收益通过影响净利润而影响留存收益，导致所有者权益增加。

所以，应选 B。



3. 分配生产工人工资为什么会使资产、负债同时增加？

【解答】分配生产工人工资，借记“生产成本”，贷记“应付工资”，生产成本核算在产品的成本，属于存货的核算范围，存货增加，资产也就增加。

注意：分配生产工人工资不同于发放生产工人工资，发放生产工人工资借记“应付工资”，贷记“银行存款”，负债和资产同时减少。



4. “企业在一定期间发生亏损，则企业在这—会计期间的所有者权益一定减少。”该命题是否正确，为什么？

【解答】企业在一定期间发生亏损，由此会导致所有者权益的减少。但由于所有者权益中有些项目与盈亏无关，因此不能说企业在一定期间发生亏损，则所有者权益一定减少。

比如企业在发生亏损的这一个会计年度，接受外单位一项固定资产捐赠，会导致资本公积的增加。所有者权益的变化额为资本公积的增加额与亏损额之差，所有者权益不一定减少。所以该命题不对。



5. 什么是会计主体？应如何区分会计主体与法律主体？

【解答】会计主体是指会计工作为其服务的特定单位或组织。会计主体为日常的会计处理提供了依据。会计主体不同于法律主体。一般来讲，法律主体必然是一个会计主体，但会计主体不一定是法律主体。

例如，在企业集团的情况下，一个母公司拥有若干个子分公司，企业集团在母公司的统一领导下开展经营活动。母、子公司虽然是不同的法律主体（母、子公司分别也是会计主体），但为了全面的反映企业集团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就有必要将这个企业集团作为一个会计主体，编制合并会计报表（此处的企业集团不是一个法律主体）。

又如，独立核算的生产车间、销售部门等也可以作为一个会计主体来反映其财务状况，但它们都不是法律主体。

【例题】下列组织可以作为一个会计主体进行核算的有（ ）。

- A. 独资企业
- B. 销售部门
- C. 子公司
- D. 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组成的企业集团

【答案】 ABCD

【解析】会计主体是指会计信息所反映的特定单位。会计主体为日常的会计处理提供了依据。此题四个选项均可作为会计主

体。



6.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视为企业自己的资产管理”体现的是什么原则？

【解答】以上做法体现了实质重于形式原则。实质重于形式原则要求企业按照交易或事项的经济实质进行会计核算，而不应当仅仅按照它们的法律形式作为会计核算的依据。如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会计处理，销售商品的售后回购业务等都与实质重于形式原则有关。



7. 一贯性原则要求会计核算方法前后各期不得随意变更，所以会计核算方法即会计政策无论什么情况下都不能变更，这句话对吗？

【解答】这种理解不正确。一贯性原则并不意味着对所选择的会计核算方法不能进行任何变更，在符合一定条件的情况下，企业也可以变更会计核算方法，并在企业财务会计报告中作相应的披露。一般来说，在两种情况下，可以变更会计政策：一是有关法规发生变化，要求企业改变会计政策，二是改变会计政策后能够更恰当地反映企业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例题】下列项目中，违背会计核算一贯性原则要求的有（ ）。

- A. 鉴于《企业会计制度》的发布实施，对原材料计提跌价准备
- B. 鉴于利润计划完成情况不佳，将固定资产折旧方法由原来的双倍余额递减法改为平均年限法
- C. 鉴于某项专有技术已经陈旧，将其账面价值一次性核销
- D. 鉴于某被投资企业将发生亏损，将该投资由权益法核算改为成本法核算

【答案】 BD

【解析】一贯性原则并不意味着所选择的会计政策不能作任何变更。选项 A 属于

有关法规发生变化,要求企业改变会计政策;选项C属于改变会计政策后能够更恰当地反映企业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选项B和D属于滥用会计政策,违背会计核算的一贯性原则。



● 8. 应如何理解掌握配比原则?对坏账损失采用备抵法处理,是否符合会计处理的配比原则?

【解答】企业在进行会计核算时,收入与其成本、费用应相互配比,同一会计期间内的各项收入和与其相关的成本、费用,应在该会计期间内确认。

对坏账采用备抵法处理是符合配比原则的。坏账的产生来源于各个会计期间的应收款项,如果将坏账直接转销,则对当期的损益会产生较大影响,但是因为坏账的无法预期性,很难做到收入和费用完全地配比,因此采用将费用较为均匀地分摊到各期,也是配比原则的体现。



● 9. 何为收益性支出?何为资本性支出?如何区分判断二者?

【解答】所谓收益性支出是指该项支出的发生是为了取得本期收益,即仅仅与本期收益的取得有关;所谓资本性支出是指该支出的发生不仅与本期收入的取得有关,而且与几个会计期间的收入有关,或者主要是为以后各会计期间的收入取得所发生的支出,也就是说,形成非流动资产的支出属于资本性支出。

凡支出的效益仅及于本年度(或一个营业周期)的,应作为收益性支出;凡支出的效益及于几个会计年度(或几个营业周期),形成非流动资产的,应作为资本性支出。

【例1】下列各项支出中,属于收益性支出的是()。

- A. 购买固定资产发生的运杂费支出
- B. 购买专利权支出
- C. 固定资产的日常修理支出

D. 购买工程物资支出

【答案】C

【解析】购买固定资产发生的运杂费支出应计入固定资产价值,属于资本性支出;购买专利权支出应计入无形资产价值,属于资本性支出;固定资产的日常修理支出应计入当期费用,原因是日常修理都属于中、小修理,发生的比较频繁,间隔期一般都在1年以内,属于收益性支出;购买工程物资支出应计入在建工程,属于资本性支出。

【例2】凡效益涉及几个会计年度的支出,应作为资本性支出。()

【答案】对。

【解析】凡支出的效益仅及于本年度(或一个营业周期)的,应作为收益性支出;凡支出的效益及于几个会计年度(或几个营业周期),形成非流动资产的,应作为资本性支出。



● 10. 无形资产计提减值准备遵循的是不是谨慎性原则?应如何判断谨慎性原则?

【解答】无形资产计提减值准备符合谨慎性原则,资产类账户计提跌价或减值准备,都是出于谨慎性原则的考虑。谨慎性原则的实质是不高估资产和收益,不低估负债和费用,并不得设置秘密准备。

【例1】下列各项中,体现谨慎性会计核算原则的有()。

- A. 采用年数总和法计提固定资产折旧
- B. 到期不能收回的应收票据转入应收账款后期末考虑计提坏账准备
- C.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作为自有固定资产核算
- D. 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法对存货进行期末计价

【答案】ABD

【解析】年数总和法属于加速折旧方法,符合谨慎性原则。

到期不能收回的应收票据转入应收账款后,期末考虑计提坏账准备,符合谨慎性原则。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作为自有固定资产核算,符合实质重于形式原则。

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法对存货进行期末计价,符合谨慎性原则。

【例2】下列各种会计处理方法中,体现谨慎性原则的有()。

- A. 固定资产采用双倍余额递减法计提折旧
- B. 低值易耗品价值摊销采用分期摊销法
- C. 存货期末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价
- D. 长期债券投资期末采用成本计价

【答案】 AC

【解析】谨慎性原则是指在有不确定因素的情况下做出判断时,保持必要的谨慎,不抬高资产或收益,也不压低负债或费用。固定资产采用双倍余额递减法计提折旧和各种资产计提减值准备等遵循谨慎性原则。

选项B体现的是权责发生制原则。

选项D体现的是历史成本原则。

11. 请问待处理财产损益属于企业的资产吗?期末是否应在企业的资产负债表中列示?

【解答】根据《企业会计制度》的规定,

待处理财产损益账户属于资产类账户,该账户主要用来核算企业在清查财产过程中查明的各种财产盘盈、盘亏和毁损的价值。待处理财产损失将来不能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流入,所以它不属于企业的资产;而待处理财产收益经过批准之后已经转入相关的资产科目,在报表中已经确认了,所以也不需再反映待处理财产收益。综上所述,待处理财产损益不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它不符合资产的定义。

待处理财产损益科目期末应无余额,在期末无论是否批准,对外提供财务报告时都要先按规定处理,并在报表中做出说明,若后经批准处理的金额与已经处理的金额不一致的要调整会计报表有关项目的年初数,处理后本科目应无余额。又因为,待处理财产损益不符合资产的定义,所以编制资产负债表时不需要列示。



12. 利润总额是如何构成的?

【解答】根据《企业会计制度》的规定,利润总额的计算公式如下:

$$\text{利润总额} = \text{营业利润} + \text{投资收益} + \text{补贴收入} + \text{营业外收入} - \text{营业外支出}$$

其中,

$$\begin{aligned} \text{营业利润} &= \text{主营业务利润} + \text{其他业务利润} - \text{营业费用} - \text{管理费用} - \text{财务费用} \\ \text{主营业务利润} &= \text{主营业务收入} - \text{主营业务成本} - \text{税金及附加} \end{aligned}$$

第二章 应收和预付款项



1. “到期不能收回的带息应收票据，转入‘应收账款’科目核算后，期末不再计提利息，其所包含的利息，在有关备查簿中进行登记，待实际收到时再冲减收到当期的财务费用。”如何理解这段话？

【解答】应收及预付款项应当按照以下原则核算：

(1) 应收及预付款项应当按照实际发生额记账，并按照往来户名等设置明细账，进行明细核算。

(2) 带息的应收款项，应于期末按照面值(或票面价值)与确定的利率计算的金额，增加其账面余额，并确认为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3) 到期不能收回的应收票据，应按其账面余额转入应收账款，并不再计提利息。

【例题】一应收票据面值10 000元，出票日是2003年5月1日，期限为6个月，到期日是2003年11月1日，票面利率12%。要求：编制相关的会计分录。

【答案】

(1) 5月1日收到票据时：

借：应收票据 10 000
贷：应收账款等 10 000

(2) 6月30日，计提利息 = $10\,000 \times 12\% \times 2/12 = 200$ (元)：

借：应收票据 200
贷：财务费用 200

(3) 6月30日，应收票据账面余额为10 200元；

(4) 11月1日到期时，如果对方单位未支付款项，则剩余的利息 $10\,000 \times 12\% \times 4/12 = 400$ (元) 不再计提，按照此时应收票据

的账面余额转入应收账款：

借：应收账款 10 200
贷：应收票据 10 200

(5) 待实际收到本息时：

借：银行存款 10 600
贷：应收账款 10 200
财务费用 400



2. 如何理解和掌握应收债权融资的有关内容？

【解答】财政部于2003年5月发布的《关于企业与银行等金融机构之间从事应收债权融资等有关业务会计处理的暂行规定》规定，以应收债权为基础的出售和融资事项的会计处理基本原则为“实质重于形式”原则，即关注与应收债权相关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确实转移，将其区分为应收债权出售、应收债权质押借款、应收债权贴现等业务类型，并对各类业务的会计处理作出了具体规定。其中规定对“应收债权贴现”的会计处理“比照《企业会计制度》关于应收票据贴现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但是，财政部的《问题解答(四)》对这一规定进行了重大调整，将表外披露改为表内反映，并将应收债权会计处理原则的适用范围扩大到应收票据贴现，从而使最近十多年来会计、审计人员所习惯的贴现会计基本模式发生了变化。

在《问题解答(四)》颁布之前，按照原先的会计处理规定，企业在发生贴现业务时，应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借记“银行存款”科目，按照贴现息借记“财务费用”科目，按照应收票据的原账面价值贷记“应收票据”科目，即在贴现当时就直接将该应收

债权从企业账面上注销，而无论办理贴现的金融机构将来如遭到承兑人拒绝付款时是否有权向本企业追索。由应收债权贴现形成的或有负债就成为一笔表外负债，仅仅需要在报表附注中披露。无疑，这种做法对于企业风险的揭示是不全面的。

为了解决这一问题，《问题解答（四）》对上述处理方法进行了重大调整，规定应当根据在贴现的应收债权到期，债务人未按期偿还时，申请贴现的企业是否负有向银行等金融机构还款的责任，将应收债权贴现区分为应收债权出售和应收债权质押借款两种类型的经济业务，分别进行会计处理。具体而言：

（1）如果企业与银行等金融机构签订的协议中规定，在贴现的应收债权到期，债务人未按期偿还，申请贴现的企业不负有任何偿还责任时，应视同应收债权的出售，按原文件规定处理。即编制会计分录：

借：银行存款（按实际收到的金额）

其他应收款〔协议中约定预计将发生的销售退回和销售折让（包括现金折扣）〕

坏账准备（如果系应收账款，则同时转销已计提的坏账准备）

财务费用（应支付的相关手续费）

营业外支出—应收债权融资损失（平稳数）

贷：应收账款、应收票据等（按所出售的应收债权的账面余额）
营业外收入—应收债权融资收益（平衡数）

（2）如果企业与银行等金融机构签订的协议中规定，在贴现的应收债权到期，债务人未按期偿还时，申请贴现的企业负有向银行等金融机构还款的责任，根据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该类协议从实质上看，与所贴现应收债权有关的风险和报酬并未转移，应收债权可能产生的风险仍由申请贴现的企业承担，属于以应收债权为质押

取得的借款，申请贴现的企业应按照以应收债权为质押取得借款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而不应冲减该应收债权的账面价值。会计分录如下：

借：银行存款（按实际收到的金额）

财务费用（按实际支付的手续费）

贷：短期借款（按银行贷款本金）

同时，申请贴现的企业应根据债务单位的情况，按照《企业会计制度》的规定合理计提与用于贴现的应收债权相关的坏账准备。对于发生的与用于贴现的应收债权相关的销售退回、销售折让及坏账等，应按照《企业会计制度》和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处理。

对于上述规定，实务操作中应当注意以下几点：

（1）上述处理规定同样适用于应收票据的贴现，也就是从《问题解答（四）》生效时起，所有应收债权贴现融资业务，只要是与应收债权相关的风险和报酬尚未转移的（即构成应收债权质押借款的），都一律改为在表内反映。

（2）如果应收债权贴现按照上述标准应构成质押借款，则用于贴现的应收债权（包括已计提的坏账准备）都不应从账面上注销。

（3）根据财政部的解释，目前中国的金融机构在办理贴现业务时，所收取的手续费中是包含贴现息的。相应地，前述将应收债权贴现视同应收债权质押借款的会计分录中，借记“财务费用”的金额也就包含这部分贴现息在内。也就是贴现息仍然是在贴现业务发生的当期 1 次性计入财务费用，而不是视同预付的利息，按照权责发生制原则在贴现期内摊销。另外，《金融企业会计制度》中规定金融企业对贴现利息收入采用权责发生制原则分期确认，但在目前具体核算细则尚未出台的情况下，仍然按照原先的会计处理规定执行。因而，目前无论是企业还是金融机构，对于贴现息

的计入损益都仍然采用收付实现制。

(4)前述将应收债权贴现视同应收债权质押借款的会计分录中,贷方“短期借款”的金额(银行贷款本金)应当是用于贴现的应收债权的账面余额(注意不是账面价值)。其计算公式为:

用于贴现的应收债权的账面价值=应收债权面值+截至贴现日止该笔应收债权按照其面值和票面利率计算的利息(如为带息应收债权)

结合前述第(2)、(3)点的规定应当可以看出:新的会计处理方法不会影响申请贴现企业的利润表,所影响的方面只是资产负债表在资产方和负债方同时增加一笔相当于被贴现的应收债权的账面价值的金额(原先该笔金额在贴现时是要注销的,现在不再注销;相应负债方新增一笔短期借款)。其结果将会导致企业的资产负债率增高,同时对流动比率、速动比率等财务指标也会有影响。

(5)上述应收债权贴现构成质押借款的会计处理与国际上的通行处理方法仍存在一定差异。国外对于此类情况一般是在资产负债表的“应收票据”项目下单设一个“减:已贴现的应收票据”项目,作为应收票据的备抵项目,得到应收票据净额,即为尚未到期和贴现的应收票据的账面价值。与之相比,《问题解答(四)》的做法会导致资产和负债的同步增加。

(6)应收债权贴现如果构成借款,则根据《企业会计制度》和证监会有关信息披露的规定,应当在报表附注中披露借款的类别。在单个报表附注中,此类借款被界定为质押借款是没有疑问的,但是在合并报表中,如果用于贴现的应收债权,其债务人为合并范围之内的企业,相应的内部债权债务关系已被抵销,则从整个合并集团的角度看,应当视为集团从外部获得的信用借款(因为用于质押的资产已不存在)。

(7)《问题解答(四)》没有对贴现的后续

会计处理作出规定。对此我们的理解是:应收债权贴现如果构成借款,则在贴现后,应当停止计提该项应收债权的利息收入(指带息的应收债权)。在该债权到期后,债务人如果按约向持票金融机构支付本息,则申请贴现的企业可以直接将短期借款与该项应收债权的账面余额对冲,同时转销已计提的坏账准备(坏账准备的处理也可留待会计期末一并进行)。如果债务人拒绝支付本息,则申请贴现的企业可进行如下会计处理:

借:短期借款

贷:原应收债权的账面余额(按短期借款和应收债权的账面余额)

借:应收账款

贷:银行存款(按实际向金融机构支付的款项,即为应收债权到期值+金融机构实现债权所发生的费用)

同时结合应收债权被拒付的事实和债务人的财务状况,重新考虑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对原计提的坏账准备进行调整。

(8)根据财政部《问题解答(四)》的规定,应收债权贴现的此项会计政策变更应当采用追溯调整法处理。但是如前所述,应收票据贴现业务的追溯调整一般不会影响到以前期间的利润表,只会造成资产负债表上的重分类。其他应收债权的贴现实务上是比较罕见的,应该不会造成重大的影响。



3. 应收票据应何时计提利息?

【解答】对于带息商业汇票,持有期间应该在年末和中期期末计提利息。这里的中期期末可以是月末、季度末、也可以是半年末。

对于上市公司,因为它要提供中期报表,所以带息应收票据应在每个季度末计提利息。

从考试的角度来讲,没有特别说明,

中期期末计息是指6月30日和12月31日计提利息。具体到每个题目,如果题目要求在中期期末(这里指季末)计提利息的,则要计提利息,如果没有要求的可以不计提利息。



4. 应收票据的核算应注意什么问题?

【解答】(1)形成应收票据的原因是真实的交易关系或债权债务关系,因此,取得应收票据进行记录时,其对应的账户有“主营业务收入”或“应收账款”账户等。

(2)应收票据到期日的确定应区分按月表示和按日表示:按月表示的,应以到期月份的对应日期,即到期月份中与出票日相同的那一天,也就是说,到期日和出票日为同一个日子。例如,6月1日出票,3个月到期,到期日为9月1日。注意出票日为期末的情况。例如,2月28日出票,6个月到期,到期日应为8月31日,而非8月28日。按日表示的,应从出票日起按“算头不算尾”或“算尾不算头”的方式,即出票日和到期日只能计算其中的一天,计算实际经历的天数以确定到期日。

例如,4月12日收到60天的票据,则到期日为6月11日。若采用“算尾不算头”,则4月份按18天计算,即4月12日当天不计入;5月份有31天;6月份按11天计算,第11天的6月11日应计入。若采用“算头不算尾”,则4月份按19天计算,即4月12日当天计入;5月份有31天,6月份按10天计算,到期日为6月11日(不算尾)。

在计算应收票据利息时,计息期限即按此原理计算。

(3)由于应收票据发生坏账的风险较小,而且对于已过期无法收回的应收票据,已转作应收账款,通过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因此,一般不直接对应收票据计提坏账。



5. 现金折扣、商业折扣、销售折让

的区别是什么?

【解答】现金折扣,指债权人为了鼓励债务人在规定的期限内付款,而向债务人提供的债务扣除。现金折扣通常发生在以赊销方式销售商品及提供劳务的交易中。企业为了鼓励客户提前偿付货款,通常与债务人达成协议,债务人在不同的期限内付款可享受不同比例的折扣。

现金折扣一般用“折扣/付款期限”表示。例如买方在10天内付款可按售价给买方2%的折扣,用符号“2/10”表示;在20天内付款按售价给予1%的折扣,用符号“1/20”表示;在30天内付款,则不给折扣,用符号“n/30”表示等。

企业在商品交易中还会发生另一种折扣,即商业折扣。商业折扣是指企业为促进销售而在商品标价上给予的扣除。例如,企业为鼓励买主购买更多的商品而规定购买10件以上者给10%的折扣,或买主每买10件送1件;再如,企业为尽快出售一些残次、陈旧的商品而进行降价销售,降低的价格也属于商业折扣。

现金折扣与商业折扣相比,主要有两点区别:

第一,目的不同。现金折扣是为鼓励客户提前付款而给予的债务扣除;商业折扣是为促进销售而给予的价格扣除。

第二,发生折扣的时间不同。现金折扣在商品销售后发生,企业在确认销售收入时不能确定相关的现金折扣,销售后现金折扣是否发生应视买方的付款情况而定;而商业折扣在销售时即已发生,企业销售实现时,只要按扣除商业折扣后的净额确认销售收入即可,不需进行账务处理。

销售折让,指企业因售出商品的质量不合格等原因而在售价上给予的减让。企业将商品销售给买方后,如买方发现商品在质量、规格等方面不符合要求,可能要求卖方在价格上给予一定的减让。销售折让可能发生在企业确认收入之前,也可能